

南京大学史学丛书

申晓云 著

民国史实重建 与史论新探



· 讀書 · 新知 三联书店

014009487

K258.07

11

大学史学丛书

八学人文基金项目

中晓云 著

民国史实重建 与史论新探



北航

C1698195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K258.07

11

Copyright© 2013 by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作品版权由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所有。

未经许可,不得翻印。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国史实重建与史论新探/申晓云著.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4.1

(南京大学史学丛书)

ISBN 978-7-108-04488-4

I. ①民… II. ①申… III. ①中国历史—研究—民国
IV. ①K258.0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67729号

责任编辑 麻俊生

封面设计 路 静

责任印制 李思佳

出版发行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22号)

邮 编 100010

印 刷 北京市松源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4年1月北京第1版

2014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开 本 720毫米×1020毫米 1/16 印张 22.75

字 数 363千字

定 价 65.00元

百年传承铸学魂(总序)

南京大学历史系有两个源头。

1902年(清光绪二十八年),两江总督刘坤一邀请张謇、缪荃孙、罗振玉等商议办学事宜,旋即上《奏陈筹办学堂情形折》,其中称“江南地大物博,素称人文渊薮。省会高等学堂规模必求宏敞,俾可广育人才”,是为三江师范学堂开办之始。刘坤一未几即病逝,其继任者为洋务派名臣张之洞。张之洞再上《创办三江师范学堂折》,清廷准奏。1903年9月,三江师范学堂在前明南京国子监旧址开学,设有历史科,学制4年,此为南京大学历史系之肇始。之后,历经两江师范学堂国史科、南京高等师范学校国文史地部历史科、东南大学文理科史学系、中央大学历史学系等阶段。

1888年,美国基督教美以美会在南京干河沿创办了汇文书院(The Nanking University),由学贯中西的美籍加拿大传教士福开森(John Calvin Ferguson)担任院长。1910年,汇文书院合并位于南京的另一所美国教会学校宏育书院(1907年由基督书院和宏智书院合并而成),金陵大学堂(The University of Nanking)因此正式成立。金陵大学建立之初即设有历史学科。

自1903年至1949年,历经47年,南京大学历史系从蹒跚学步的婴儿成长为英俊彪悍的壮汉,虽历经风雨,但其长期积淀形成的学术传统赓续不断,蜚声海内外。1952年院系调整,原中央大学史学系、边疆政治系和金陵大学历史系合并,形成现

今学术底蕴深厚的南京大学历史系的基本学科架构。

110年来,南京大学历史学大师辈出,柳诒徵、徐养秋、陈汉章、雷海宗、郭廷以、朱希祖、金毓黻、沈刚伯、贺昌群、缪凤林、蒙文通、商承祚、韩儒林、王绳祖、蒋孟引、郑鹤声、贝德士(Miner Searle Bates)、陈恭禄、陈登原和王伊同等,为南京大学历史系“严谨求实”学风的确立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南京大学历史系培养的学生已超过6 000人,其中本科、专科生逾4 000人,硕士、博士研究生2 000余人,他们或为学界翘楚,或为政界精英,或为商界巨擘,群星璀璨。如1923年毕业的南高师国文史地部第三班,即走出了著名史学家缪凤林和向达,著名地理学家胡焕庸和张其昀,以及著名图书馆学家陈训慈。此外,著名历史学家束世徵、郭廷以、王聿均、唐德刚、吴天威、章开沅、李时岳、王觉非、蒋赞初、茅家琦、梁白泉、张宪文、陈得芝、魏良弢等,均为本系毕业生。

学衡派是南京大学历史上最有影响的学术流派,而历史系教授则为其学术中坚。柳诒徵先生所阐述的《学衡》杂志宗旨为“论究学术,阐求真理,昌明国粹,融化新知。以中正之眼光,行批评之职事。无偏无党,不激不随”。^①在《学衡》杂志的旗帜下,一群以本国固有文化为根本的学者,展开实证研究。对于国学,他们主张“以切实之工夫,为精确之研究,然后整理而条析之,明其源流,著其旨要,以见吾国文化,有可与日月争光之价值”;对于西学,他们主张“博极群书,深窥底奥。然后明白辨析,审慎取择”,反对“道听途说,呼号标榜,陷于一偏而昧于大体”。^②学界对于学衡派“攻击新文化运动”、“复古倒退”的传统定论显然并不公正。现在看来,学衡派所倡导的兼采中西文化之长的观点,倒是显得更加理性。历史已证明,《学衡》杂志及学衡派的主张和追求,在近现代中国学术史上有着不可磨灭的地位。学衡派的为学宗旨和治史方法,在南京大学历史系也得到了了一定程度的体现。

1952年院系调整后的南京大学历史系,历经政治运动的冲击,师资与学科结构遭受了重创,但学术传承却从未间断。在韩儒林、王绳祖、蒋孟引、陈恭禄、王栻、刘

①《学衡杂志简章》,《学衡》第1期(民国十一年1月)。

②《学衡杂志简章》,《学衡》第1期(民国十一年1月)。

毓璜、洪焕椿、茅家琦、王觉非、蒋赞初、陈得芝、魏良弢、蔡少卿、张宪文等一批著名学者的引领下,形成了今天的学科结构与科研格局,也源源推出了影响中国史学进程的良史佳作。

为推动学术发展,总结南京大学历史系学术成果,激励南京大学历史系学人潜心治学,我们编集了这套《南京大学史学丛书》,以图继往开来,克绍箕裘,将南京大学历史系的优良传统发扬光大。必须强调的是,这批丛书仅仅是南京大学百年历史发展进程中的一个阶段性成果的展示。

2010年4月20日,台湾润泰集团总裁尹衍樑先生与南京大学校长陈骏教授签署了“南京大学人文基金”的协议,由台湾光华教育基金会和南京大学“985三期”项目按照1比1.5的比例,共同出资人民币6000万元,资助南京大学的人文学科建设。《南京大学史学丛书》得到了“南京大学人文基金”的全额资助,谨此鸣谢。

陈谦平

2013年1月于南京

目 录

政治与外交

民国北京政府“武人当国”时期的内政与外交	
——以导致皖系兴衰的两大涉外案为例	3
国民政府建立初期“改订新约运动”之我见	
——兼评王正廷“革命外交”	18
“四一二”事变前后的蒋介石与列强	32
济案：九一八事变前日本挑战华盛顿会议体系的试探	50
国民政府体制内压力集团对外交决策的影响	
——以战前政府对日方针制定为中心的考察	67
“领袖集权”制下蒋介石外交用人方式转换透视	85
国民党“党治”体制下的驻外使领馆建设	104
国民政府五院政体下的权力模式、领袖专权与外交制衡	
——王正廷弹劾案的史料解读与透视	119
抗战时期蒋介石的“元首外交”	137
20 世纪 40 年代末中共与美国调整关系述评	153

史实与史论

社会控制与秩序重建	
——20 世纪 30 年代的广西建设	169

抗战时期新桂系治皖	176
“中东路事件”新探	194
从“宪政”到“党治”	
——孙中山“再造民国”思想转换透视	210
民国执政府时期“段氏修制”新论	223
黄炎培与职教社的乡村改进试验	237
留学归国人才与国防设计委员会的创设	247
近代中国历史大变局中的“中间”知识分子	
——以“科学社”同人团体为中心的考察	261
20 世纪 30 年代国民政府西北开发模式考论	279
国民政府西北开发时期城市化建设步骤述论	297
抗战时期国民政府的西北建设	310
“收功”还是“背离”	
——辛亥与北伐比较之我见	326
“革命”与近代中国社会的转型	
——兼谈中国近现代史的研究范式和解释体系	342
后记	355

政治与外交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告成立。这是一个伟大的日子，它标志着中国历史的一个新篇章。从这一天起，中国开始了一个新的时代。在政治和外交方面，中国采取了一系列重大的决策。首先，在政治上，中国确立了人民民主专政的国体，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其次，在外交上，中国奉行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这些决策不仅为中国的政治稳定奠定了基础，也为中国的外交发展指明了方向。在随后的几十年里，中国在国际事务中发挥了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为世界和平与发展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1954年，中国参加了日内瓦会议，这是中国第一次以五大国之一的身份参加的重要国际会议。在会议上，中国提出了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得到了广泛的支持和认可。这一原则不仅成为中国外交政策的基石，也为国际关系的健康发展提供了有益的借鉴。此外，中国还积极参与了其他国际事务，如朝鲜战争、越南战争等，为维护世界和平作出了不懈的努力。在外交领域，中国始终坚持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反对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主张通过对话和协商解决国际争端。这些政策和立场不仅符合中国的利益，也符合世界人民的共同利益。

1.1 研究背景

1.2 研究目的

1.3 研究範圍

1.4 研究架構

1.5 研究貢獻

1.6 研究動機

1.7 研究意義

1.8 研究限制

1.9 研究結論

1.10 研究展望

1.11 研究總結

1.12 研究附註

民国北京政府“武人当国”时期的内政与外交

——以导致皖系兴衰的两大涉外案为例

研究中华民国史的著名美国学者费正清在《剑桥中华民国史》中对民国北京政府的政治实态有一个极好的概括,他认为:北洋政权是一个在“宪政框架下运作”的由派系构成的政治体制,而“各派系都不可能产生压倒性的组织力量以扼制对手并长期操纵政府”。^① 所以,表面上共和政体已经确立,但实际上始终无法避免基于内部派系所产生的各种形式的政治冲突,在政治格局上延续了晚清混杂多变、多头拉锯的特点。加上此间列强为扩展各自在华权益,利用中国内争以渔利,也因此更加剧了中国政坛派争的复杂性,从而使涉及国家根本利益的外交行为,也沦为政坛派系用来巩固自身和削弱对方的武器,一些涉外敏感事件往往成为国内重大变故的导火索。本文即以发生在袁世凯以后分裂型政治形成时期、直接影响皖系兴衰的两起涉外大案为例,对民国北京政府“武人”支配政治时期,托庇于“宪政”框架之下“虽有条文,谁其遵守,虽有国会,何以监督”政体运作实态,作出透视和分析。

一、袁死后皖系在政权中的主导地位与分裂性政治的形成

1916年6月6日袁世凯病死,段祺瑞以现任国务总理的身份直接控制了北京政府的实权,成为北方政局的中心人物。段祺瑞,字芝泉,安徽合肥人。1885年考入天津武备学堂,毕业后由李鸿章派赴德国学习军事。1890年回国,被袁世凯延入军幕,曾在新军中担任过第三、第四、第六镇统制,和冯国璋、王士珍并称“北洋三杰”,成为袁世凯经营北洋团体的主要骨干和助手。辛亥时,段任清军第二军军统(军长)。进入民国,段任袁世凯第一至八届内阁陆军总长,还一度继赵秉钧代理内

^① 费正清主编:《剑桥中华民国史》第1册,章建刚等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288—289页。

阁总理,拥有训练、调遣军队以及选拔、任免官吏的实权。北洋军中很多年轻军官,多是他的学生与下级,段也把他的亲信门生安插于政府要津,也正由于此,袁对段开始有所防备。袁有意称帝后,段因种种原因,未予劝进,袁、段关系出现裂痕,段亦一度被袁削权而弃置闲散。及至袁败相已露,才在1916年4月不得已再度任命段祺瑞为国务卿。袁死后,段祺瑞因其所任之国务总理位置,及其反对袁称帝之“清誉”,成为南北各方都认可的收拾时局之中心人物。段祺瑞长期在北洋军任职,又当过保定军校校长,故门生故吏遍布北洋军上下,他们中不少人在袁死后奉段为共主,一些袁当政时期的政客也在袁死后,另找靠山,集结在段之周围,形成所谓的北洋皖系集团。

袁世凯去世后,原为副总统的黎元洪依法当上继任总统。8月1日,被袁世凯解散的民初国会也在北京复会。表面来看,民国法统复归,因袁称帝而一度紊乱的政治秩序得以重建,但这些仅是表面现象而已。由于黎元洪非北洋出身,手下也无军队支持,虽为继任总统,但中央实权乃在内阁总理段祺瑞手中。然而,段祺瑞虽称得上为北洋中心人物,但其控制中央政权的能力和声望却远不及袁,因此,段祺瑞从把持北京政权起就不断面临来自各方的挑战。

首先的挑战是来自恢复后的国会。民初《临时约法》所规定的中央政治体制和权力行使的原则为责任内阁制。在袁世凯当政时代,因为袁之强势,责任内阁制的规定徒有其表。但袁仍感此等规定碍手碍脚而废弃了《临时约法》。袁死后,《临时约法》因讨袁阵营的坚持而恢复。按照《临时约法》,大总统和国务院的职权是有明确分工的,大总统的权力除了受国会的制约外,主要受到须经内阁成员副署规定的限制,这样府、院关系较袁时代有了根本变化。而其时的内阁总理段祺瑞不仅为北洋中心人物,且以内阁总理身份执掌北京政府实权,黎元洪的大总统却完全是因缘际会,段祺瑞等北洋军人也都没把这个总统当回事。如果黎元洪当上总统后随遇而安,也许府、院能够一时相安无事,然黎元洪却不甘心当傀儡,这就与段的控权愿望发生了冲突。而自宣布《临时约法》继续有效,国民党议员也纷纷回到北京。然而原国会议员中的国民党议员与以梁启超为核心的进步党议员积不相能,如今又加上了抗衡皖系的因素,国会中的国民党议员乃与黎元洪联手,以对付段祺瑞的北洋势力。于是,段阁组成伊始,府(总统府)院(国务院)之间就龃龉不断。

除了遭遇原国会内部国民党势力挑战外,北洋团体内部直、皖两派的矛盾也已

冒头。如前已述,袁世凯在世时,由于袁本人大权独揽,在北洋内部,以袁世凯为中心已形成了较为稳定的上下尊卑关系及团体意识。不过,袁去世后,北洋团体重心顿失。段祺瑞在后袁时期以其资历、实力和人脉关系,掌握了中央政府的实权,但在北洋团体内部并未有效确立起众望所归的新领军人物地位。因为在北洋团体中,无论就资历还是威望,与段平起平坐的还有另一重心人物——副总统冯国璋。冯与段一样,也是北洋三杰之一,袁小站练兵时,冯为步兵营总办,段为炮兵营总办。后都当过北洋新军统制,配合过袁世凯逼宫;“二次革命”时镇压南方革命党势力,同年12月被任命江苏都督,驻节金陵。袁世凯死后,冯被选为副总统。直、皖两系的分化,袁世凯的死当然是一个直接原因,因为袁之死使北洋团体出现了群龙无首的局面,于是袁手下掌握实力的人物便竞相角逐,力逐中央权柄。而段因为任内阁总理,掌握实权,自恃功高,不可一世,冯因之不满,暗中与粤、桂通气,冯、段开始互生戒心。冯、段的不睦在袁死后即见端倪。当时黎元洪当总统,南北双方均无争议,但是在对法理的解释上,南北争议很大。北方认为,黎元洪当总统是根据袁世凯的新约法,即修正的《大总统选举法》,因此黎是代行总统。南方则认为,黎元洪当总统是根据《临时约法》,因此黎是继任总统。双方争执不下,最后在冯国璋调停下(冯当时任江苏都督,驻南京),促使段祺瑞接受了南方的条件。这是袁死后,南北双方的第一个斗争,也从另一个侧面反映出北洋团体中其时冯、段间已有了分歧。

北洋时期,虽然政权主要由军阀把持,但军阀内部由于分成互相对立的各派,彼此间存在诸多利益冲突。这样的结果就是:一方面没有任何一派拥有压倒性优势,因此所作所为不得被其他各派所牵制;另一方面,各派也都利用议会、报刊作为自己参与政权、宣传观点、笼络人心的手段。因此,当某一派军人力量控制中央权柄后,为证明自己的合法性,都不得不在形式上保留三权分立的政权形式,以及相应的制衡制度,这就使政坛上不同派别主张者,乃至革命一方都能利用国会,来维护自己的利益,反对主政者的某些政策,使其无法独断专行。

二、 内阁总理制下的黎、段之争与“参战案”

袁世凯去世后,《临时约法》与民初国会得到恢复。然而,由于国家政权仍掌握在北洋军人手中,国家权力运行中起主导作用的仍然是“实力”政治的规则。掌握实权的国务总理段祺瑞虽在袁氏帝制时,未予附和,但骨子里也与他老师一

样,信奉武力与军权。加上《临时约法》所规定的责任内阁制,更把总统黎元洪视作摆设。也因为此,黎元洪更担心自己的位子不稳,乃与国会国民党议员联手,抗衡段氏专权,由此演化成府、院之间的激烈冲突,并在“参战案”上得到集中爆发。

有关中国参战的议论,自欧战始,北京政府中就已有人提出,因和者不众,且外力阻遏,未能实现。1917年初,本来保持中立的美国因德国宣布对协约国无限制潜艇战,宣布对德绝交,为保持和扩大美国对中国的影响力,驻华公使芮恩施(Paul S. Reinsch)遂游说中国采取同样立场。而原先借欧战爆发攫取德国在华利益的日本,其时已与英、法、意、俄取得秘密谅解,即承认日本在中国山东攫取的既得利益,以换取日本促使中国参战。在得知美国的态度后,唯恐中国借此摆脱日本控制,乃一改原先立场,也转而主张中国参战。而美国在发现日本企图后,则示意中国“暂时无须对德宣战”,以维持现状。^①此乃是府、院之争的国际背景。

由于“参战”事关国运,问题提出后,围绕继续中立还是加入协约国问题,在国内也引起了各方人物的强烈关注,外交官、政治家,包括军事将领和社会名流,纷纷发表意见,并出现了两种迥然不同的主张,有主张中国参战的,^②但也有不赞成与德断交或力主继续保持中立的。^③应该说,在事关国家地位、权益、安全的重大对外政策上,出现不同的意见,是好现象,说明其时的中国外交较之袁世凯时期的总统独揽已有相当的开放度和透明度。讨论中虽然意见纷呈,莫衷一是,但各家的观点也都有相当合理之处,出现分歧是十分正常的事。问题主要在“参战”问题上,内阁总理段祺瑞与总统黎元洪显然有着不同的考虑。段是主张对德绝交参战的,不过其主张参战,既有出于国家利益的考虑,也不可避免地抱有为北洋团体,尤其是为皖系谋利的色彩。在总统府方面,黎元洪其实并不反对绝交,只是对段祺瑞借此加强权力怀有忧虑。而国会中的国民党议员,则对段氏借“参战”而揽权的意图十分警

① 张忠绶:《中华民国外交史》,正中书局1943年版,第224页。

② 如驻美公使顾维钧就认为,“为使山东问题获得妥善解决,为在战争结束时提高中国的国际地位,中国必须参加协约国”。国会中进步党领袖梁启超也是此论的积极主张者。见顾维钧:《顾维钧回忆录》第1分册,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152页。

③ 如冯国璋就认为,“一旦附属战团,则征响遣兵,皆受协约国之支配。此时财政枯竭,借款无着,已极恐慌。再有战费发生,从何抱注。兵械两缺,从何取资。将来之结果未可期,而危殆已在眉睫”。见《南京副总统佳电》,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特藏档案,甲350—207,“张国淦档案”,《外交宣战案件》卷。

惕,对绝交和参战基本都抱反对态度。这样中国内争的因素开始无可避免地渗入了“参战案”中。如前所述,中国的外交从来就不是一个纯粹的对外问题,上层的内争和派系纠葛与外交从来就是如影随形,尤其是在府、院矛盾已经显现的情势下,原来纯属外交问题之讨论,转眼间成了黎、段之间,乃至国会中国国民党议员和进步党议员之间的权力较量和意气之争。于是,当次日段祺瑞到总统府请黎元洪在对德绝交公文上签字盖印时,据冯国璋所记,黎元洪却以此事须先经国会讨论通过为由加以拒绝。段称:“宣战讲和国会议之,今则先与国政府通意见耳。果宣战者,自当交议。”大总统则曰:“此宣战之先声也,宣战讲和,为大总统特权。”段总理乃起谢也,谓“约法为责任内阁制,大总统既操特权,不以祺瑞为能负荷者,祺瑞唯有辞职,不敢肩此重任”,即辞出。^① 由于段祺瑞绝交案为黎所拒,段怒而辞职赴津。

段的遽然离任,北京政坛顿失中心,以黎元洪的实际地位,难以应付此等变局,只好请冯国璋出来调停,并商订其复职条件为:(1) 阁定外交方针,总统不加反对;(2) 阁拟命令,总统不拒盖印;(3) 阁训电各使、各督军省长,总统不加干预。^② 3月10日、11日,国会众、参两院以压倒性的优势通过对德绝交案。14日,大总统黎元洪下令中国与德国断绝外交关系,显然,在这次黎、段相争中,段明显占了上风。然而,绝交并不等于参战,在是否参战问题上,府、院风波再起。

由于国会内拥段的研究系和部分前国民党系议员在是否参战问题上立场势若水火,绝交案虽得以通过,但分歧仍在。社会舆论上,孙中山、唐绍仪、章太炎、康有为等也都对参战表示反对,黎元洪认为可引以为援,故绝交战案虽获通过,但中国是否参战仍迟迟不能决定,于是再次形成以黎元洪和国会为一方与以段祺瑞和内阁为一方的府、院僵持局面。如时为外交部长的张国淦所言:“府方以院为专擅,院方以府为干涉,而政客构煽其间,以势力消长之说,挑拨双方感情。”“双方之裂痕已深,名曰外交问题,实质府方谋倒段,院方谋倒黎,已为公开之秘密矣。”^③

对于黎元洪与国会联手阻挠参战案的通过,段祺瑞非常恼火,为了压制反对意见,段以北洋团体为后盾,假对外以制内,于4月25日在北京召开各省督军代表会议,讨论对德外交问题,段的参战意见获北洋团体内多数督军支持,于是段以督军

① 《冯国璋拟中德绝交始末及其利害意见书稿》(1917年3月18日),见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中华民国档案资料汇编》第3辑,江苏古籍出版社1991年版,第1170—1172页。

② 李新总编:《中华民国大事记》第1册,中国文史出版社1997年版,第469—470页。

③ 张国淦:《对德奥参战》,见杜春和编:《张国淦文集》,北京燕山出版社2000年版,第167—169页。

团为后盾,对国会施以高压,表示“如不通过,决当积极进行解散国会,无论如何障碍,必期达到解散目的”。于是府方、院方各执一辞,势若水火。以下便是刊于当时《新青年》杂志上的一篇以“宣战案与政潮”为题的文章,文中对“参战案”在国会遭否决的全过程有如下叙述:^①

5月1日,北京内阁通过参战案。黎元洪为阻挡段祺瑞的压力,决定将参战案提交国会讨论,以谋利用国会延迟此案的通过。于是,在是日举行的国务院国务会议上宣战问题被提出讨论,方开始之际,就有各督军及代表二十余人,排闼而入。向例阁议,既无旁听席,又无阁员以外之人列席,今兹督军加入,有文称“为阁议开一新纪元”。阁员碍于情面,惟又与之相当之敷衍。惟各方意见不合,段总理折衷之,谁决定宣战问题,先行提出于国会,段以此结果告黎,元首无异词,即予盖印。

5月8日,众议院常会开会,讨论宣战问题。议场周围有武装巡警,警备严重。又议场自四处便门至旁听席,有手佩手枪之警吏严行警戒。议员就席后即宣布开会,由议长电请段祺瑞即全体阁员出席。段登台说明对德宣战之必要,答毕即退席。段退席后,议场赞成宣战,要求从速投票的所谓“急进派”和反对宣战,提议先开全院委员会欲延缓时日的所谓“稳健派”相持不下。众院开会同时,参议院讨论宣战问题的会议也在进行,会上赞成者与反对者同样也形成对垒,议长丁世峰“手持《国民公报》立演台上,一面看,一面批评”,专攻驳梁启超《外交方针质言》。“正在兴隆之时,忽席间传言众院已经投票,于是议员纷纷退席,向众议院探听消息,以致讨论有不能终局之势。”

5月10日,众议院开全院委员会讨论宣战案,忽有形形色色公民团、请愿团包围众院,强行散发传单,并要求派代表入席旁听。汤议长见外间气势汹汹,遂发紧急动议,改全院委员会为大会,电请段总理及内务、司法两总长出席受质问。然段至晚7点才到。段下车时,请愿团摇旗呐喊,拍掌之声雷动,段微笑急步而入议场。遂开会。议员汪彭年等质问者八九人,据总理所答之言,大抵谓我事先并不知道。质问久之,无甚要领。不过段既到院,乃派吴炳湘总监

^① 《宣战案与政潮》,载《新青年》1917年第3卷第4号,转引自章伯锋、李宗一主编:《北洋军阀(1912—1928)》第3卷,武汉出版社1990年版,第99—107页。

与公民团代表接洽,至九点钟复命,谓公民团要求有三:一限当晚投票通过;二如不通过,要求政府解散国会;如政府不解散,彼等将拆毁议院,以平公愤云云。当吴总监复命之时,外面纷扰益甚,议员愤极,会议无法进行。于是先有农商谷总长,司法张总长递呈辞职。后又有外交伍总长、海军程总长相率辞官,教育范源濂总长最后也提出辞呈,如有倒阁之势。

19日,众议院常会,“议员褚辅成临时动议,谓政府关于宣战同意案,迭次咨催,实属不合。查原案经大总统提出,何以三次催文不以大总统名义,而以国务院名义,实根本上不生效力。且国务院咨文应有国务院会议决定,今国务员只有总理1人,是手续上又不完全。故动议将此案暂行缓议”。

国会两度讨论参战案未获通过,使段祺瑞大丢颜面。他决心以解散国会的方式解决问题。5月19日,由吉林督军孟恩元领衔,联合8位北洋四督军、省长及其他督军代表,上呈黎元洪,以对制宪条文扩大国会权力不满为由,声称:“今日之国会,既不为国家计,是已自绝于人民代表资格,当然不能存在。”“惟有仰恳大总统权宜轻重,毅然独断。如其不能改正,即将参众两院即日解散,另行组织。”而黎元洪自恃有国会、舆论及美国的支持,也不甘示弱。呈文上后,黎留中不发,并有不怕死、不盖印、不违法之宣言。21日,黎召见孟恩元等,告以总统解散国会没有法律、唯有段去职方能解决时局问题。督军团看逼迫黎元洪解散国会无望,决定采取更激烈的行动解决问题,而黎元洪在亲信左右的鼓动下,也决定先下手为强,断然于23日下令免去段祺瑞的国务总理职,任命外交总长伍廷芳代理其职。段祺瑞自恃势力在握,却遭黎元洪免职之“辱”,自然不会甘心,乃以漾电布告,称:“查共和国责任内阁制,非经总理副署,不能发生效力……将来地方、国家因发生何等影响,祺瑞概不能负责。”^①同时离京赴津策划解散国会并倒黎。

府、院之争以段祺瑞被解职而骤然激化,北洋系控制的河南、浙江、奉天、陕西、山东、直隶、黑龙江等省督军、省长先后宣布“独立”,要求解散国会,重组内阁,北洋军队且向北京移动,以向黎元洪施加压力。6月2日,“独立”各省在天津设立了“各省军务综参谋处”,通电声称:此举“意在巩固共和国体,另订根本大法,设立临时政

^① 《段祺瑞漾电》(1917年5月23日),转引自章伯锋、李宗一主编:《北洋军阀(1912—1928)》第3卷,第108页。